

安徽六安叶集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 711 号）以及其他上级文件要求，结合开发区实际撰写。报告内容包括：2022 年度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和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共六个部分。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安徽六安叶集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联系（地址：六安市叶集区中至信大道与香樟大道交口；邮编：237431；联系电话：0564-6457010）。

一、总体情况

开发区始终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建立健全政务公开领导体制，完善工作机制，认真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2022 年开发区主动公开信息 217 条，依申请公开 1 条；进一步强化政府信息管理、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能力得到进一步提升。

（一）主动公开情况

开发区始终把不断优化营商环境，招大引强，促进企业更好更快发展作为主责主业。在主动公开方面，持续加强主动公开，加大政策解读、政务舆情回应力度，及时更

新政府信息，为企业高质量发展注入更多政务服务动能。经梳理，截至12月31日，新增主动公开政府信息217条。其中包括：意见征集19条，财政资金13条，应急管理15条，招标采购47条，回应关切20条，监督保障24条等。根据省级部署，配合区政府办开展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调整规范性文件格式8条，并提供规范文本下载。

（二）依申请公开

开发区不断推进依申请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规范工作流程，进一步建立健全登记、审核、办理、答复、归档等工作制度。2022年，办理依申请公开件1个

（三）政府信息管理

进一步健全信息发布审核制度，严格执行发布审核流程，确定专人报送信息，先审查后公开。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审查机制，按照公开的范围，明确审查的程序和责任，遵循公正、公平、合法、便民的原则。及时、准确地公开政府信息，确保不发生泄密事件，做到“上网信息不涉密，涉密信息不上网”。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一是进一步优化信息公开栏目，充实网站功能，强化动态更新，完善了信息公开功能；二是认真做好本级政策解读，共解读6条，解读质量有了进一步的提升。

（五）监督保障

一是为进一步规范和深化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不断健全完善工作制度，重新调整开发区政务公开领导小组；二

		业	构	益	务			
		组	机	组	机			
		织	构	织	构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1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 年度 办理 结果	(一) 予以公开	1	0	0	0	0	1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 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 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 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 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	0	0	0	0	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	结	其	尚	总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持	果纠正	他结果	未审结	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2年，开发区虽然较好地完成了各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任务，但与政府信息公开的有关工作要求相比，还存在一些不足，主要表现在：一是个别科室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重要性认识不够、主动性不强，导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信息报送、公开不及时。二是本级政策解读中图片解读质量有待提高，解读质量不够高。三是信息公开的标准还不够高，内容不够全面。

下一步，开发区将加强组织领导，对全年重点工作要点进行划分，明确到各责任科室，确保每月、每季度各科室对应栏目信息保持更新；加大政策解读力度，开发多种解读手段，丰富解读形式；加强与区政府办的联系，积极参加政务培训，切实提高政务公开经办人员业务能力。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本年度没有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